



學校運動站介紹

花蓮縣宜昌國小

執行成果報告表 / 樂活運動站設施配置圖

執行成果報告表

一、計畫執行

空間及設施符合原申請案之規劃內容。

指標

1. 設置項目 (內部配置圖)
2. 設置地點 (位置圖)
3. 經費支用
4. 創意與特色

辦理情形

1. 設置項目：
 - 立定跳遠墊 x 4、體前彎測定器 x 5、有氧韻律階梯 x 5、體操墊 x 10、身高體重器 x 1、手足球 x 6、電子鏢盤 x 2、棒球九宮格 x 2、黏扣球九宮 x 2、投籃機 x 4、安全跳箱 x 2、冰棍球檯 x 4、活動式籃球架 x 2。
2. 設置地點：
 - 本校舊有研習教室一、二樓 (各二間教室)。
3. 經費支用：(如附表一)
4. 創意與特色：
 - (1) 體適能區
 - (2) 體育遊戲區
 - (3) 神射區



圖1：學生使用樂活站運動器材



圖1 圖2 圖3 圖4



圖5 圖6 圖7 圖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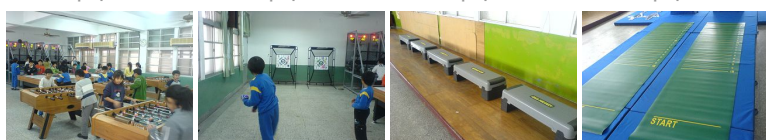


圖9 圖10 圖11 圖12



圖13 圖14 圖15 圖16

二、實際使用

指標

1. 學校有向全校師生說明本案設施內容及使用方式。
2.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意願。
3. 學生使用本案設施的就近程度。
4. 有配合相關之教學活動。
5. 規劃如何吸引身體活動能力較為弱勢學生。

辦理情形

1. (1) 教師朝會說明使用規則
(2) 週會以開介紹
(3) 安排各班使用時間
2. 多元化、樂趣化、競技化設施吸引學生熱烈參與。
3. 樂活運動站位本校區內西南側，緊鄰教學區及南側門入口處，便利學生使用。
4. 本樂活運動站所建置之項目器材均可配合各學年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內容與進度，可配合體育教師教學用。
5. 針對本校身體質量指數偏高之學童，安排課表，以達到減重之目標。

三、營運管理

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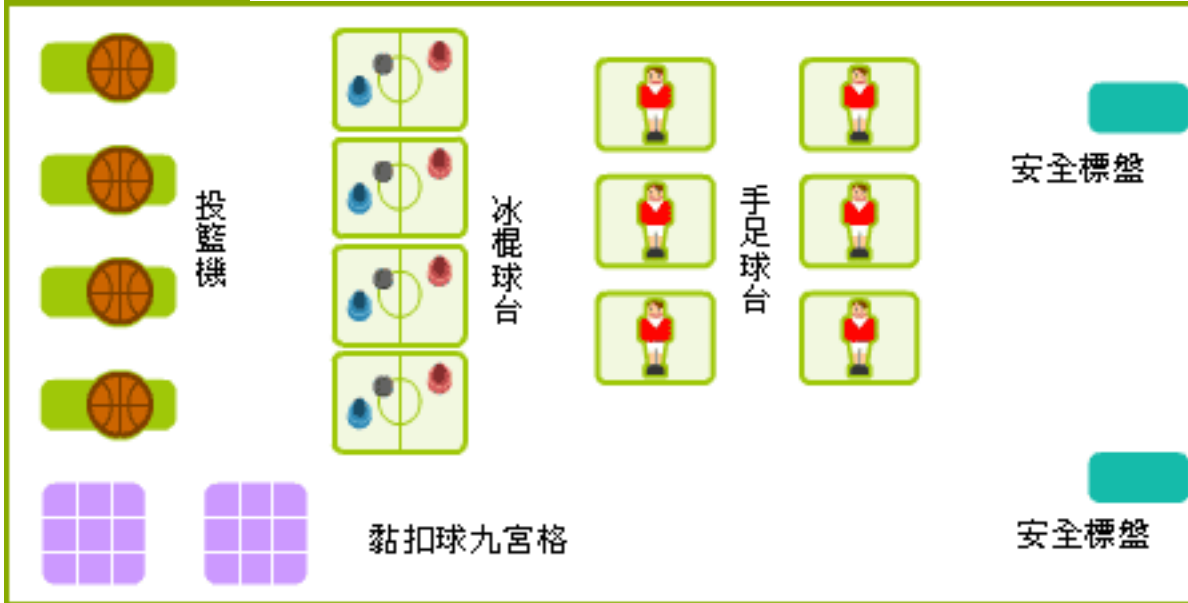
1. 訂定本案設施使用說明或管理要點。
2. 有指定專人負責管理、指導及維護本案設施。
3. 對社區開放與研訂收費制度。

辦理情形

1. 訂定「宜昌國小樂活運動站使用管理辦法」。(如附件一) 上班時間由本校行政人員、體育科任教師及學生自治幹部負責擔任職勤。
2. 假日期間委由宜昌國小家長會及宜昌村社區發展委員安排人員擔任。
3. 假日擬定收費標準及支用辦法，送縣府核備後執行。

樂活運動站設施配置圖

樂活小棧



樂活小棧

